

关于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17)专字第60462488_B01号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为“贵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7年3月22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7)审字第60462488_B01)。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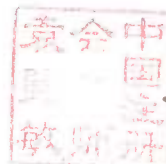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及其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及其子公司实施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有关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之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作任何形式的公开发表或公众查阅,或作其他用途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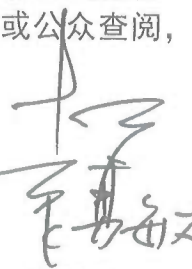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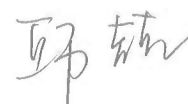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勇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邱喆



2017年3月22日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资金往来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同）的关联关系	资金往来方名称	2016年初往 来资金余额	2016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6年度往来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16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6年年末往 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	往来性质	
应 收 账 款	母公司的 分公司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商用车技术中心	2,737	25,796	-	23,778	4,755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母公司 控制的公司	上海彭浦机器厂有限公 司	340	218		298	260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母公司 控制的公司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原“上海汽车商用车有 限公司”）	20,254	90,530	-	94,178	16,606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母公司的 合营企业	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 有限公司	5,050	-	-	3,736	1,314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母公司的 合营企业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 司	4,635	16,689	-	7,132	14,192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母公司的 合营企业	上海申沃客车有限公司	4	3,324	-	600	2,728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母公司的 合营企业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 司	553	6,665	-	276	6,942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附表(续)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资金往来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资金往来方名称	2016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6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6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6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6年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	往来性质
应收票据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原“上海汽车商用车有限公司”)	156,286	596,809	-	505,674	247,421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	51,465	162,455	-	51,434	162,486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13,260	69,720	-	34,300	48,680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海申沃客车有限公司	7,799	-	-	7,799	-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8,951	6,338	-	10,767	4,522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附表(续)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资金往来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资金往来方名称	2016年年初往 来资金余额	2016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6年度往来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16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6年年末往 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	往来性质
其他 应收 款	母公司 控制的公司	柳州上汽变速器有 限公司	-	8,450	-	-	8,450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此表已于2017年3月22日获以下人士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关于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17)专字第60462488_B01号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为“贵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7年3月22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7)审字第60462488_B01)。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及其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及其子公司实施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有关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之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作任何形式的公开发表或公众查阅,或作其他用途使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勇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邱喆


2017年3月22日